

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安徽省财政厅
安徽省农业农村厅
安徽省商务厅
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
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安徽省广播电视局

文件

皖人社秘〔2021〕179号

关于印发安徽省皖厨创业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广播电视局：

根据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“创业江淮”行动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皖政办〔2021〕6号）要求，为着力打造皖厨创业工程，促进皖厨师傅创业就业，现将《安徽省皖厨创

业工程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地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财政厅

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安徽省商务厅

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安徽省广播电视局

2021年7月2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安徽省皖厨创业工程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在新阶段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向纵深发展，根据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“创业江淮”行动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皖政办〔2021〕6号），持续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，着力打造皖厨创业工程，促进城乡劳动者高质量就业创业，助力乡村振兴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，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，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，推进皖厨创业工程，优化皖厨就业创业环境，支持皖厨师傅创业，打造皖厨文化品牌，形成皖厨创业与乡村振兴有机融合，促进创业带动就业，为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支撑。2021-2025年，全省计划支持皖厨师傅创业就业5万人次以上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培育一批皖厨名师。实施皖厨培育工程，结合安徽特定区位、特色饮食文化、特殊技艺传承，发掘地域名特小吃资源，

开展安徽名小吃制作专项技能培训，重点引导脱贫劳动者、农村转移劳动者等重点群体和民宿、农家乐等行业从业人员，免费参加皖厨培训，掌握皖厨技艺，成为皖厨师傅，推动形成全省名特小吃产业“一城一品牌、一店一特色、一人一绝活”的餐饮行业新格局。对皖厨培训合格人员颁发专项职业能力证书，鼓励其参加烹饪类职业技能等级认定，免除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费用，着力培育一批具有高级工以上技能等级的皖厨名师。

（二）开发一批名小吃创业项目。各地在综合考量本地特色、饮食习俗、产业业态等基础上，梳理当地群众认可度高、就业创业带动性强、最具本地饮食文化特色的地方名特小吃品种，建立本地名小吃培育项目名录，自主确定培训内容、课时安排、补贴标准、培训及结业考核方式等，编制名小吃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、试题库和培训考核大纲，遴选认定一批培训单位负责承接名小吃培训，形成当地名小吃创业项目。各地可根据项目实施、市场运行等情况，对本地名小吃培育、创业项目进行优化更新，实行动态管理。省有关部门组织编写《安徽名小吃目录》，举办安徽名特小吃文化节，开播一档宣传安徽名特小吃、展示皖厨师傅职业风采类电视节目。各地要积极开展皖厨技能技艺赛事等皖厨培育、创业系列宣传推介活动，吸引更多皖籍外出务工人员回皖学技、回乡创业。

（三）打造一批特色美食名品连锁店。深度挖掘安徽特色美食资源和品牌资源，扶持发展工匠皖厨、连锁皖厨以及皖厨食品工

业，挖掘提升“老字号”徽菜餐馆，扶持打造皖厨产业金字招牌，培育发展一批皖厨领军餐饮企业。鼓励皖厨特色美食名品连锁店服务创新、管理创新、模式创新，形成一套可复制、易推广的皖厨餐饮服务管理规范，提升皖厨餐品水平、服务质量水平。发挥餐饮等行业协会作用，梳理优化皖厨菜谱、汤谱、点心谱，加强皖厨食品安全、营养膳食等研究，总结推广一系列皖厨宴席经典菜谱菜单。支持皖厨餐饮企业构建“中央厨房+冷链配送+餐饮门店”的生产链、供应链，强化皖厨品牌餐饮和老字号餐饮企业连锁化集团化发展，积极打造一批符合当地特色的美食名品连锁店。每个地级市要结合创业带动就业的实际效果，认定1-2个皖厨美食名品连锁店龙头企业，根据龙头企业新加盟店个数，按每新增1个给予5000元创业就业补贴，每个龙头企业补贴累计最高不超过50万元。

（四）扶持一批皖厨创业街区。鼓励各地结合本地皖厨名优特小吃、美食连锁店发展情况，新建、改扩建或共建一批特色突出、设施齐全皖厨创业街区，集聚一批多层次、多品类美食名品、美食名店，打造皖厨徽菜地标性打卡街区、商圈。支持创业街区通过市场化运营模式，加大对街区内皖厨创业企业支持力度，加强对门店的经营管理、品牌建设、市场拓展、风险防控等培训，提供租金减免、政策咨询、开业指导等“一条龙”孵化培育服务。支持皖厨创业企业与大型商业综合体合作，打造室内皖厨创业街区。对管理规范、场租优惠多、服务良好、带动就业明显的皖厨创业室内、室外

街区，根据在创业街区初创企业数，在3年期内，每户每年给予5000元孵化基地补贴。

（五）打造一批乡村美食旅游景点和线路。丰富传统美食名品文化内涵，与民俗文化、农业观光休闲、休闲养生、购物消费等相结合，培育发展“一村一品”“一镇一业”，大力挖掘、推广乡村本土特色菜式、特色宴。依托乡村旅游资源，打造一批质量高、效益好、影响力大、带动就业明显的乡村美食旅游景点和线路。加强皖厨徽菜文化发掘整理利用，对徽菜知名菜品典故、民间传说及相关用料、器具、工艺等历史文化全面梳理和系统汇编。支持皖厨徽菜传统制作技艺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。支持有条件的博物馆开设皖厨徽菜专题展览，鼓励建设皖厨徽菜主题馆，打造皖厨徽菜文化展示平台，创新推出皖厨徽菜饮食线上线下体验活动。

（六）落实一批皖厨创业扶持政策。实施“马兰花”创业培训项目，落实创业培训补贴政策，提升皖厨创业者创业能力。加大融资扶持力度，对返乡创业农民工、农村自主创业农民、就业困难人员等10类群体创办的皖厨创业项目，提供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，对10万元及以下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免除反担保要求。发挥“筑梦”创业导师作用，为皖厨创业者提供个性化、高层次创业指导。专设1-2期“创业江淮·未来新徽商”特训营，提高皖厨创业企业负责人经营管理能力。鼓励返乡农民工回乡开办农家乐、小餐馆，按规定落实5000元一次性创业补贴。将皖厨创业

项目纳入“赢在江淮”等创业创新竞赛范围，搭建项目对接、展示平台。将皖厨创业者纳入安徽省创业服务云平台服务范围，发行电子创业券，提供全方位创业服务。发挥安徽公共招聘网作用，常态化开展“2+N”就业人才招聘活动，举办个性化、小型化专场招聘会，强化皖厨创业企业用工服务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要高度重视皖厨创业工程，将皖厨创业工程作为推动“双创”工作、实施“创业江淮”行动计划的重要载体，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，作为稳就业保居民就业的重要举措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职责分工，细化目标任务，层层抓好落实。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履行牵头职责，积极会同财政、农业农村、商务、文化旅游、市场监督管理、广播电视等部门，采取成熟地市试点先行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率先开展等方式，加大对餐饮行业相关企业、协会的支持力度，调动社会力量，共同推进皖厨创业工程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强化资金保障。各地要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资金、职业技能提升专账资金，协调其他各类资金支持皖厨创业工程，强化资金保障力度，改革资金投入方式，加强资金绩效管理，切实发挥资金保障皖厨创业工程推进的作用。要完善政府、企业、社会多元投入机制，重点支持皖厨人才培养、标准化建设、质量安全建设、绿色食材供应、文旅餐饮融合、第三方机构服务等项目的开展。

（三）注重典型引领。各地要结合“四进一促”稳就业专项活动，深入宣传皖厨创业工程，提高扶持政策措施的知晓度。注重徽菜特色原辅材料的地理标志保护，鼓励各地推出“皖厨品牌文化使者”，支持创作一批皖厨徽菜文化影视作品，大力弘扬皖厨文化、徽菜文化。要及时总结推广各地皖厨创业的典型做法，选树一批皖厨就业创业典型，遴选一批优秀皖厨创业项目和皖厨创业之星，激发皖厨师傅创业热情，营造良好创业环境，带动更多人创业就业。